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職場霸凌案件撤回申請書

申訴案號：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姓名		性別		申訴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或 護照號碼		住居所 地址	☐ 同住居所地址 ☐ 另列如下		
		公文送達 (寄送)地址			
出生年月日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
聯絡電話	住家：() 辦公： 手機：				
撤回原因					
☐ 本人瞭解一經撤回，不得就同一事件再行提出申訴。(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處理作業要點第6點第7項) 本人欲撤回於職場霸凌申訴案件，並請終止本案件之所有調查行動，特此聲明。 本人或代理人簽名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
附件					
備註	本案係保密案件。				